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LCJSGC-2021-366

聊城大元建设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高新区珠江东街（庐山路-东环路）建设工程（排水部分）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1年12月09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2年01月16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1年12月16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1年12月16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 标 人	聊城九州市政建设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高新区珠江东街（庐山路-东环路）建设工程（排水部分）
建 设 地 点	聊城高新区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高新区珠江东街（庐山路-东环路）建设工程（排水部分）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13222538.38 元
	2、建筑面积： 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45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合格
	5、项目经理：李晨
	6、其他：
备 注：	

- 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- 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- 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